

# 凤凰木

投稿邮箱  
hxdbfhm@163.com

## 当你集中精力想一个镇

●华晓春

当你集中精力  
想一个镇  
那朵葵花后面恍恍惚惚的面庞  
也会朝着日盘旋转  
一缕炊烟  
就会在瓷砖大房的前面  
断断续续升起  
圩日汹涌的背影里  
已经断水多年的坝上  
那人,张望了半个世纪

那人,依旧穿着蓝布衫  
衣角的碎花捻了一地被灶烟呛出的大声咳嗽  
又让远山瑟瑟发抖  
此刻望去  
没有一望无际的葵花  
只有她淌着汗水的面庞  
在菜地的中央  
光芒万丈

这个世界上所有的阡陌  
和蛙鸣犬吠  
就在这一刻回到了镇上  
那些悲伤的喷呐和欢庆的鞭炮  
都缠绕在突然起风的尘土里  
长夜的哭闹和多情的山歌  
在骤然的雨中起伏  
绵延无边  
好看的更加好看  
破败的庙门  
钟声漏得锒亮  
当年没有兑现的那句承诺  
被茁壮的篱笆围个严实  
此刻,一只雄壮的公鸡正跳到上面  
准备打鸣  
或者蹲眠



## 一件往事

——纪念凤凰木命名厦门  
“市树”40周年  
●谭南周

凤凰花即将如期绽放,凤凰木副刊业已应时面世,我突然想起40年前的一件风雅韵事。

上世纪80年代中期,全国许多城市流行评选“三市”(即市花、市树、市鸟),厦门亦不甘落后,遂在1986年4月开始举行这项活动,专门成立评选办公室,我是倡议者与组织者之一。

经过市民上万张票选与专家4场座谈,确定三角梅为市花,凤凰木为市树、白鹭为市鸟。白鹭为市鸟,没有异议;而市花有三角梅与扶桑花、市树有凤凰木与相思树之争。也许人们更喜欢三角梅的朴实无华、随处开放、遍及城乡各个角落。凤凰木绿叶舒展、阴凉满地,红花火织,象征美好生活。

“三市”评出后,当年10月,市人大决议通过命名。我曾作3首诗赞之。其中市树诗是:“嘉禾此木最风骚,叶自轻舒花自娇。一曲高歌惊艳丽,中宵起坐听仙箫。火红堪匹英雄树,滴翠几疑东海潮。点缀明珠更耀目,南吟北唱意潇潇。”尔后我还参与组织一场“三市诗”的征集、比赛活动。

凤凰木成为市树后,在不少地方补植,成为行道树与风景林,筑筲湖周边甚见胜景。苏东坡有“家在江南黄叶村”之句,我住在白鹭洲一带,便有“家傍湖边风树林”之感。感慨之余,写下一诗:“秋雨飘来欲润腰,轻烟笼处尽妖娆。倚栏晨看花迎鸟,翫月夜听人弄箫。秋别金风频入梦,夏逢红浪又生潮。诸君若问家何住,白鹭洲头火凤娇。”

## 幸福的味道

●赵君哲

幸福是什么味道?它藏在日常细碎的光景里,淡淡香甜裹着融融暖意,让人安稳舒心。

北方的冬天清冷,厂后院有一棵梅树,开着不起眼的花。有一天,空中飘着雪花,夹着刺骨的风,我经过那个荒芜的地方时,清甜的花香扑鼻而来,瞬间驱散了寒冷。循着香气,我走近梅树仔细打量,光秃秃的枝干上零星的粉色的花,却拥有特别的香,就这么自然地散发着,驱散了少年的惆怅。幸福的味道,或许就是寒冷的冬天,寻到不经意的花香把自己包围,犹如置身花海,拥有芬芳的世界。

春节后要返厦,那天爸妈起得早,在厨房忙碌着,把我的行李整理了一遍又一遍,想让我带得更多,又怕累着我。送我时要走上一段30分钟的小路,爸爸拎着行李,妈妈一直叮嘱,就这样送我到站台上。当火车开了,我还看到他们在向我张望着。那时觉得这个时刻总是那么难过,如今回想那一路的点点滴滴,都是幸福。

出差时遇到难题,我无心茶饭,一直在车间比对材料。回到住处时想到此行任务,多了几分惆怅。此时,我听到轻轻的敲门声,打开看到其他部门领导递来热乎的饭菜,不由得诧异,我和他并未有过多的接触。他微笑着说:“辛苦了!再忙也要记得爱护自己的身体,不能不吃!”看似烦恼的日子,转身可以遇到不曾发现的关怀,我想这也是幸福的味道。人世间的真善美,也是幸福开出的花。

幸福很简单,就在一颦一笑间。闭上眼,深呼吸,甜蜜的、温暖的、淡淡的芬芳,那就是幸福的味道。

## 晾在时光里的白鞋

●吴巧雯

雨过天晴,邻居家院子里的晾衣绳上倒悬着三四双帆布鞋,水珠沿着鞋尖滴落,在水泥地上洒出深色的圆点。这场景让我想起小时候,妈妈也经常这样晾晒我那心爱的小白鞋,那会儿我还总同她说:“那样子的白鞋真像一对短暂停驻的白鸽子!”

那是上世纪80年代末最普通简约的一款白鞋:橡胶鞋底是乳白色的,米白色的鞋面没有任何花纹图案。在乡下,它因价廉耐穿而风靡。那些年,我穿着它跑遍莲河的每个角落,晒满渔网的码头,泛着青草香的田埂以及尘土飞扬的校园操场。它像我的一枚青春印章,记录每一个雀跃的脚印,深深印刻在我的少年里。

每逢妈妈在帮忙洗鞋子的时候,我就在一旁看着,她同我反复提及“看人先看鞋,所以要保持白净”这句老话。年少的我对此深信不疑,每当见到穿着干净帆布鞋的人,总会心生好感,与之自然亲近几分;若是对方鞋子脏兮兮的,便下意识保持距离。倘若妈妈没空帮忙洗鞋子,自己也做得郑重其事:学着妈妈先用牙刷蘸过肥皂水刷洗鞋边,再用板刷清理鞋面,晾晒的时候还必要在鞋面覆上一层雪白的纸巾。偶尔天气不好或者来不及洗,只能赶紧使用白粉笔涂抹发黄的地方这个小偏方应急。

雨季来临时,穿白鞋出门就成了最甜蜜的负担。泥泞的乡间小路上,我提着高高裤脚,像玩跳格子一样,在积水中寻找干爽的落脚点。可泥点总不识趣,溅上鞋面,还立马如墨迹在宣纸上晕开一片,让人心疼不已。记得有次暴雨突至,我索性脱下鞋子紧紧抱在怀里,赤脚跑过积水的石子路,碎石硌得脚底生疼也不在意。回到家,我已然成了一只落汤鸡,唯有那双白鞋一尘不染。父母看着我的窘态,一时竟不知该批评还是表扬。

如今,这款简约式白鞋已更新换代几个版本,但自己鞋柜里依然有几双“升级版”。我仍然喜欢穿白色鞋子,只是不再为一点点污渍而焦虑,更不会在雨天把鞋子紧紧护在胸前。

但是每当我在清洗鞋子的时候,还是总会再想起那个提着裤脚在泥泞中找路的女孩——当年女孩的整个世界,仿佛都系在一双需要精心打理的白鞋上。



## 输赢之外有清欢

●王军荣

调来这所学校之前,我从未想过会与台球产生交集。直到那个黄昏,无意间推开学校工会活动室的门,竟然让我有机会和台球有了一场近距离的相遇。

几位同事正围在一张台球桌旁,有说有笑,很是融洽,球杆在他们手中仿佛被赋予了灵气,轻轻一推,白球便稳稳滚出,精准撞上目标球,发出清脆悦耳的声响。

一位同事见我跃跃欲试的样子,爽快地将球杆递了过来。我忙推辞,但经不起同事再三热情邀请,只好接过球杆,学同事的样子:俯身、瞄准、出杆,依样画葫芦,觉得学起来一点都不难,可“意外”却突然而至——白球歪歪扭扭地滑出,与目标球擦肩而过,反倒径直落进了底袋。同事们忍不住哄堂大笑,不忘揶揄几句:“好球!一杆就把自个儿的球收了!”我顿时涨红了脸,忙交出球杆,尴尬地站了片刻便带着满脸的“羞愧”退出了活动室,但在关上活动室大门的那一刹那,心里却悄悄较上了劲。

从那以后,我常常独自来到活动室练球。慢慢地,球在我手中渐渐“听话”了,偶尔也能一杆连续打进好几颗。再慢慢地,我敢与同事切磋了,赢的次数多了,输的次数少了,心底也不由得生出几分得意。某一天,我更是迎来了属于自己的“高光时刻”——竟然一杆清台了。同事们先是一愣,随即笑着摇头:“可不得了,以后不敢跟你打了。”我嘴上客气谦虚,心里却越发得意。

可渐渐地,我成了台球桌上最不受欢迎的人,大家都不愿再与我打,因为没打几杆就结束了,可排队却要好久。那一刻我忽然觉得,这球打得索然无味。赢是赢了,却赢走了欢声笑语,也疏远了与同事间的亲近。

不知从何时起,我的球技开始悄悄“退步”。该进的球屡屡失手,该用力的不用力,该轻打的不轻打,走位变得杂乱无章,甚至还将球送到对方手上。同事们打趣我:“怎么,水平退步了?”我也笑着应道:“是啊,年纪大了,手也生了。”奇妙的是,大家又愿意和我打球了,往日的亲密与热闹又重新回来了。

如今我与同事切磋,都是有输有赢,水平不相上下。他们笑我球技下滑厉害,我却笑得格外舒心。打球究竟为了什么?输赢不过是一时得失,而相伴消磨时光的快乐,才真切又珍贵。

想来人生诸多事,大抵也是如此。台球依旧是那方台球,心境不同,打球的滋味便全然不同。打球打的并不是输赢,而是快乐。